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课程考试大纲

法律职业道德
(课程代码: 05562)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组编
2016年12月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考试大纲

课程名称：法律职业道德

课程代码：05562

第一部分 课程性质与目标

一、课程性质与特点

法律职业道德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律（专科）专业和经济法学（专科）专业选考课程，是为培养和提高考生的法律职业道德水平而设置的一门专业课，学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可以掌握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内涵，以及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要素，了解法官、检察官、律师、仲裁员、公证员、行政执法人员以及法学学者的职业道德，对中国的司法制度有些基本的了解，养成法律道德意识，自觉遵守法律职业共同体成员所应遵循的道德行为规范。

法律职业道德注重应用性和系统性，力求做到知识准确、内容实用，表述简明。本课程以法律职业共同体专业人员所应遵循的道德行为规范为基础，探讨法官、检察官和律师等主要法律职业者的道德准则，在具体的法理分析上努力做到更加透彻、深入，总的来说，法律职业道德是一门探讨如何成长为职业法律人的课程。

二、课程目标与基本要求

法律职业道德课程目标是：使考生掌握法律职业道德的要素、基本准则，了解不同法律人的职业道德；在所学理论知识的影响下，树立起责任观念，自觉履行道德义务，维护道德风尚，成为一名合格的法律人。

法律职业道德课程的基本要求：

1. 了解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含义、规范体系、渊源以及其特征，理解法律道德的基本功能以及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原则。
2. 了解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要素，分析法律职业责任和职业义务之间的关系，理解他们之间的联系与区别。
3. 了解法律职业道德修养的含义以及基本要素，理解影响法律职业道德养成的环境要素，掌握法律职业道德修养的基本特征，熟悉法律职业道德的养成。
4. 了解法律职业责任的概念以及其基本构成，学会运用法律职业责任追究的原则以及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解决法律责任的归责问题。
5. 了解法官的任职条件以及法官职业责任的基本内涵，知道法官职业责任的基本特征以及责任形式，理解法官职业责任的要素，识记法官基本的职业道德并理解其含义。
6. 了解检察官职业道德的基本类型，熟悉检察官应承担纪律责任的行为，认识检察官的刑事责任，掌握检察官职业责任的适用及其适用后果，清楚检察制度的地位，以及检查行为的基本规范。
7. 了解律师的从业条件，识记律师职业责任的基本类型，理解律师责任、律师职业道德的含义，基本内容及其特点，识记律师的收费规范、职业业务推广规

范、律师与当事人的关系规范，清楚律师在行使职能时的权利义务。

8. 认识仲裁员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以及含义，并在此基础上运用仲裁员职业道德解决基本问题，掌握仲裁员职业责任的含义与内涵，了解仲裁员职业道德培育的基本途径。

9. 认识公证员的地位以及从业要求，了解公证员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以及其特征，清楚公证员职业道德的含义，理解加强公证员职业道德建设责任的重要意义。

10. 了解行政执法的含义以及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活动的职业特点，认识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的核心要素及其基本原则，掌握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与职业责任的含义以及基本特点，熟记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基本要素的主要内容，学会运用知识处理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的培育问题。

11. 了解法律学者的地位，认识他们在法治建设过程中的积极作用，理解法律学者职业道德的重要意义，掌握法律学者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学会运用法律学者职业道德建设的相关知识。

12. 本课程是基础性课程，其知识体系的建构以部门法知识为基础：比如民法、刑法、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等，与此同时，国家针对法官、律师、检察官等法律从业者的行为规制问题进行了相应的立法，出台了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法律，要学好本课程，除了本书之外，还要积累相应的部门法知识，同时还需了解属于法律职业共同体的专门行为规范。

三、与本专业其它课程的关系

法律职业道德的渊源包括：法律、司法解释、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规范、国际公约、道德规范，因而法律职业道德的形式是多样的，对之内容的理解离不开民法学、刑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等其他学科知识的辅助，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针对法律从业者的立法也对本课程有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第二部分 考核内容与考核目标

第一章 法律职业道德概说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了解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含义、法律职业道德的规范体系，识记法律职业道德的渊源，掌握法律道德的基本功能，并掌握其运用。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准则（重点）

识记：法律职业道德规范体系的含义及其结构

理解：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准则及其确定依据

应用：了解法律职业道德基本准则内容的基础上，运用法律职业基本准则解决相关问题

(二) 法律职业道德的功能（次重点）

识记：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功能

理解：法律职业道德的提升、辐射功能的主要内容

应用：法律职业道德的调节、示范功能的主要内容

(三) 法律职业道德的功能和渊源（一般）

识记：法律职业道德的渊源

理解：法律职业道德的内涵

应用：法律职业道德的作用特征：内省制约与外部制约

第二章 法律职业道德要素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了解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要素，在理解法律职业责任和职业义务的内涵的同时，弄清职业责任和职业义务之间的关系，并掌握法律职业纪律的基本类型以及违反职业道德要承担的责任。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法律职业道德要素（重点）

识记：法律职业态度的概念及其基本内容、法律职业良心的概念及其基本内容、法律职业纪律的概念及其基本内容

理解：法律职业责任以及法律职业义务的含义，法律职业责任与法律职业义务的联系与区别

应用：法律职业荣誉的内容，并能够实际运用“法律至上、宪法为尊”这两个理念

(二) 法律职业理想（一般）

识记：法律职业理想的含义

理解：公平与正义在法律职业中的重要价值

运用：公平与正义之间的关系

第三章 法律职业道德建设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了解法律职业道德修养的含义以及法律职业道德的基本要素，理解政治环境、经济环境、文化环境在法律职业道德养成中所起的重要作用，掌握法律职业道德教育的目的以及原则。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法律职业道德养成（重点）

识记：法律职业道德道德修养的含义

理解：影响法律职业道德养成的环境因素

应用：法律职业道德养成的制度保障

(二) 法律职业道德教育（次重点）

识记：法律职业道德教育的基本要素

理解：法律职业道德教育的方法和手段

应用：法律职业道德教育的目的与原则

(三) 法律职业道德概述（一般）

识记：法律职业道德建设的方法

理解：法律职业道德建设的重要意义

应用：法律职业道德建设在法治构建方面的重要作用

第四章 法律职业责任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了解法律职业责任的概念以及基本构成，熟悉法律职业的认定标准、追究原则，学会运用法律职业责任追究的原则以及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解决法律责任的归责问题。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法律职业责任的追究（重点）

识记：法律职业责任的认定标准

理解：法律职业责任追究的基本原则

应用：法律职业责任追究的基本程序

(二) 法律职业道德与法律职业责任的关系（次重点）

识记：法律职业责任的内涵

理解：法律职业道德与法律职业责任的关系

运用：法律职业责任的主要形式

(三) 法律职业责任的构成（一般）

识记：法律职业责任构成的概念

理解：法律职业责任构成的意义

运用：法律职业责任的构成要件

第五章 法官职业道德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学习，了解法官职业责任的基本内涵，知道法官职业责任的基本特征以及责任形式，清楚法官职业责任的基本内容，理解法官职业责任的基本要素，在理解司法公正、约束业外活动这两种要素基本含义及组成部分的基础上学会其运用。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法官职业责任（重点）

识记：法官职业责任的特点、法官职业责任的形式

理解：法官职业责任的完善

运用：法官职业责任的基本内容

（二）法官职业道德要素（次重点）

识记：法官职业道德的基本要素

理解：保持清正廉洁、遵守司法利益、提高司法效率这三种要素的含义及基本要求

运用：保障司法公正、约束业外活动这两种要素的含义以及基本要求

（三）法官职业道德概述（一般）

识记：法官职业化与职业法官的含义，以及它们的区别与联系

理解：法官职业道德的特征

运用：法官职业道德的作用

第六章 检察官职业道德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学习，理解检察官职业道德的含义，知道检察官职业道德的基本类型，熟悉检察官应承担纪律责任的行为，掌握检察官职业责任的适用及其适用后果，与此同时还要掌握检察官职业责任的运用。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检察官职业责任（重点）

识记：检察官的责任概念,检察官应承担纪律责任的行为

理解：检察官刑事责任的主要类型

运用：检察官纪律责任的适用，检察官纪律处分的变更和解除

（二）检察官职业道德要素（一般）

识记：检察官职业责任的基本类型

（三）检察官职业道德概述（一般）

识记：检察官职业道德的概念以及特征

理解：检察官职业道德建设的意义

运用：检察官职业道德建设的意义

第七章 律师职业道德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熟悉律师的职业行为规范，并能够运用这些行为规范解决基本问题，了解律师责任的基本类型，理解律师责任、律师职业道德的含义，基本内容及其特点。

二、考试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律师职业行为规范（重点）

识记：律师同行关系中的行为规范，律师执业机构的行为规范，律师与职

业机构关系中的行为规范

理解：律师职业推广规范的基本要求

运用：律师与委托人关系的行为规范，律师在诉讼和仲裁中的行为规范

(二) 律师职业责任（次重点）

识记：律师职业责任的含义以及特点

理解：律师职业责任的基本类型

运用：律师承担各种责任的方式

(三) 律师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一般）

识记：律师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

第八章 仲裁员职业道德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认识仲裁员职业道德的含义及其基本内容，并在此基础上运用仲裁员职业道德解决基本问题，与此同时要掌握仲裁员职业责任的内涵。

二、考试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仲裁员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重点）

识记：仲裁员职业道德的含义及其意义

理解：仲裁员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

运用：仲裁的主动披露与回避道德、仲裁员与当事人接触的基本规则

(二) 仲裁员职业责任（次重点）

识记：仲裁员职业责任的含义

理解：英美法系以及大陆法系国家不同的仲裁员职业责任观

运用：我国仲裁员职业责任的基本内容

(三) 仲裁员职业道德的培育（一般）

识记：仲裁员职业道德培育的基本方式

第九章 公证员职业道德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认识公证员的地位以及从业要求，了解公证员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理解公证员职业责任的含义以及重要意义。

二、考试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公证员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重点）

识记：公证员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

理解：“忠于事实和法律”的含义以及基本要求

运用：爱岗敬业、规范服务的含义以及其基本要求

(二) 公证员职业责任（次重点）

识记：公证员承担职业责任必须同时具备的条件

理解：公证员的纪律责任含义以及主要类别

运用：公证职业民事责任、公证职业刑事责任的含义以及主要类别

（三）公证员职业道德概述（一般）

识记：公证员职业道德概念以及基本特征

理解：公证员职业道德建设的重要意义

运用：公证员的地位以及法律对公证员从业所作的基本规定

第十章 行政执法人员的职业道德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掌握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与职业责任的含义、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基本要素的主要内容，理解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的核心要素，掌握行政执法人员可能承担的法律責任并学会运用上述知识。

二、考试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概述（重点）

识记：行政执法的含义以及特点、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的含义与特点

理解：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的核心

运用：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的原则

（二）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的基本要素（次重要）

识记：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要素的主要内容

理解：行政执法人员实事求是、秉公执法的含义与基本要求

运用：行政执法人员文明执法、民主管理的含义与基本要求

（三）行政执法人员职业责任（一般）

识记：行政执法人员职业责任的含义与主要内容

理解：行政执法人员道义责任、政治责任、纪律责任的含义与基本要求

运用：行政执法人员法律责任的含义以及基本类型

第十一章 法律学者职业道德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的学习，认识法律学者职业道德的重要意义，理解法律学者在法治建设过程中的积极作用，掌握法律学者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学会运用法律学者职业道德建设的相关知识。

二、考试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法律学者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重点）

识记：法治文明的含义，学术道德的含义，师德的含义

理解：法律学者的基本职业道德

运用：法律学者在法治文明建设方面应当做好的工作

（二）法律学者职业道德的培育（次重点）

识记：法律学者法治使命感的养成方法

理解：师德建设的迫切性

运用：法律学者学术道德的培育方法，师德的培育方法

（三）法律学者职业道德概述（一般）

识记：法律学者的定位

理解：法律学者职业的特点

运用：法律学者职业道德的特点

第三部分 有关说明与实施要求

一、考核的能力层次表述

本大纲在考核目标中，按照“识记”、“理解”、“应用”三个层次规定其应达到的能力层次要求。各能力层次为递进等级关系，后者必须建立在前者的基础上，其含义是：

识记：能知道有关的名词、概念、知识的含义，并能在正确认识和表述，是低层次的要求。

理解：在识记的基础上，能全面把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能掌握有关概念、原理、方法的区别与联系，是较高层次的要求。

应用：在理解的基础上，能运用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联系学过的多个知识点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是最高层次的要求。

二、教材

1. 指定教材：

法律职业道德，王新清，法律出版社，2016年第二版

2. 参考教材：

- （1）罗国杰主编，中国传统道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
- （2）王水成、赵波编著，职业道德论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 （3）[美]罗斯科·庞德，法律与道德，陈林林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 （4）李本森，法律职业伦理，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 （5）孙笑侠主编，法律人之治——法律职业的中国思考，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 （6）曹建明主编，法官职业道德教程，法律出版社 2003 年版
- （7）张智辉、杨诚，检察官作用与准则比较研究，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2 年版
- （8）[美]克罗曼，迷失的律师——法律职业理想的衰落，周战超、石新中译，法律出版社 2002 年版
- （9）田平安主编，律师公证与仲裁教程，法律出版社，2002 年版
- （10）杜晋丰主编，警察伦理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5 年修订本
- （11）高其才编著，司法制度与法律职业道德，清华大学出版社，2014 年版

三、自学方法指导

1. 在开始阅读指定教材某一章之前，先翻阅大纲中有关这一章的考核知识点及对知识点的能力层次要求和考核目标，以便在阅读教材时做到心中有数，有的放矢。
2. 阅读教材时，要逐段细读，逐句推敲，集中精力，吃透每一个知识点，对基本概念必须深刻理解，对基本理论必须彻底弄清，对基本方法必须牢固掌握。
3. 在自学过程中，既要思考问题，也要做好阅读笔记，把教材中的基本概念、原理、方法等加以整理，这可从中加深对问题的认识、理解和记忆，以利于突出重点，并涵盖整个内容，可以不断提高自学能力。
4. 完成书后作业和适当的辅导练习是理解、消化和巩固所学知识，培养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及提高能力的重要环节，在做练习之前，应认真阅读教材，按考核目标所要求的不同层次，掌握教材内容，在练习过程中对所学知识进行合理的回顾与发挥，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解题时应注意培养逻辑性，针对问题围绕相关知识点进行层次（步骤）分明的论述或推导，明确各层次（步骤）间的逻辑关系。
5. 自学过程中坚持做好读书笔记，做到有归纳、有总结、有理解。自学过程中除了勤于思考外，还要勤于提问，勤于请教，勿死记硬背，生搬硬套，急于求成。要注意所学内容纵向和横向的联系。

四、对社会助学的要求

1. 应熟知考试大纲对课程提出的总要求和各章的知识点。
2. 应掌握各知识点要求达到的能力层次，并深刻理解对各知识点的考核目标。
3. 辅导时，应以考试大纲为依据，指定的教材为基础，不要随意增删内容，以免与大纲脱节。
4. 辅导时，应对学习方法进行指导，宜提倡“认真阅读教材，刻苦钻研教材，主动争取帮助，依靠自己学通”的方法。
5. 辅导时，要注意突出重点，对考生提出的问题，不要有问即答，要积极启发引导。
6. 注意对考生能力的培养，特别是自学能力的培养，要引导考生多逐步学会独立学习，在自学过程中善于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做出判断，解决问题。
7. 要使考生了解试题的难易与能力层次高低两者不完全是一回事，在各个能力层次中会存在着不同难度的试题。
8. 助学学时：本课程共 3 分，建议总课时 54 学时，其中助学课时分配如下：

章次	内容	学时
第一章	法律职业道德概说	5
第二章	法律职业道德要素	5
第三章	法律职业道德建设	5
第四章	法律职业责任	5

第五章	法官职业道德	6
第六章	检察官职业道德	6
第七章	律师职业道德	5
第八章	仲裁员职业道德	5
第九章	公证员职业道德	4
第十章	行政执法人员的职业道德	5
第十一章	法律学者职业道德	3
合 计		54

五、关于命题考试的若干规定

1. 本大纲各章所提到的内容和考核目标都是考试内容。试题覆盖到章，适当突出重点。
2. 试卷中对不同能力层次的试题比例大致是：“识记”为 65%，“理解”为 25%，“应用”为 10%
3. 试题难易程度应合理：易、较易、难比例为 2：3：3：2
4. 每份试卷中，各类考核点所占比例约为：重点占 60%，次重点占 30%，一般占 10%
5. 试题类型一般分为：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名词解释题、简答题、案例分析
6. 考试采用闭卷笔试，考试时间 150 分钟，采用百分制评分，60 分及格

六、题型示例（样题）

一、单项选择题（本大题共■小题，每小题■分，共■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四个备选项中只有一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并将“答题卡”上的相应字母涂黑。错涂、多涂或未涂均无分。

1. 律师在执业活动中禁止采用各种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以下情况不属于不正当竞争的是
 - A. 某律师以给他人介绍费的方式获取业务来源
 - B. 某律师事务所因与某业务部门关系密切，请求该部门发文要求其下属单位所发生的法律事务均委托该律师事务所处理
 - C. 某律师事务所通过新闻媒介介绍了该事务所的业务特长
 - D. 某律师在当事人面前炫耀自己，贬低其他律师的

二、多项选择题（本大题共■小题，每小题■分，共■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五个备选项中至少有两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并将“答题卡”上的相应字母涂黑。错涂、多涂、少涂或未涂均无分。

1. 以下说法错误的有
 - A. 法律职业道德具有规范作用和法律上的普遍强制作用
 - B. 虽然我国的法律职业主要由法官、检察官、律师和公证员构成，但是，由于他们必须参加我国的统一司法考试，因而他们应当具有共同的职业道德规范
 - C. 法律职业道德是社会道德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一般社会道德相比具有职业特殊性

D. 法律职业以法官、检察官、律师为代表，但是法律职业之间具备同质性和行业属性，因此，多数国家规定担任法官、检察官、律师无需专门培养和训练

E. 律师在执业过程中，因对事实真假、证据真伪及法律适用是否正确而与诉讼相对方意见不一的，或为了向案件承办人提交新证据的，可以与案件承办人在司法机关内指定场所接触和交换意见。

三、名词解释题（本大题共■小题，每小题■分，共■分）

1. 法律职业责任构成

四、简答题（本大题共■小题，每小题■分，共■分）

1. 简述法官职业道德的基本要素。

五、案例分析题（本大题共■小题，每小题■分，共■分）

1. 某律师事务所律师吴某私自印制并到处张贴宣传材料，在宣传材料中吹嘘自己是某律师事务所主任，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业绩绩效显著，多次受到司法行政机关和行业协会的表彰等等。私自代理两件刑事案件和一件民事案件，并私自收费八万余元。律师吴某实施了哪几种违法行为，应当受到什么样的行政处罚？